

KUAI REN

快人快语

KUAI YU

台湾 丹 扉 著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KUAI REN

快人快语

KUAI YU

台湾 丹 扉 著
马小弥 编

1993.北京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京)新登字 191 号

书名 快人快语
作者 台湾 丹扉 编者 马小弥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丰华印刷厂
规格 850×1168 毫米 大 32 开本
4.25 印张 95000 字
版次 1994 年 3 月第 1 版
印次 1994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 册
书号 ISBN 7—5057—0725—6/I · 311
定价 3.00 元

目 录

序.....	马小弥(1)
第一辑 是耶？非耶.....	(3)
第二辑 男男女女	(43)
第三辑 谈影论艺	(73)
第四辑 现代天伦	(85)
第五辑 我情我心.....	(101)
第六辑 往日慈怀.....	(117)

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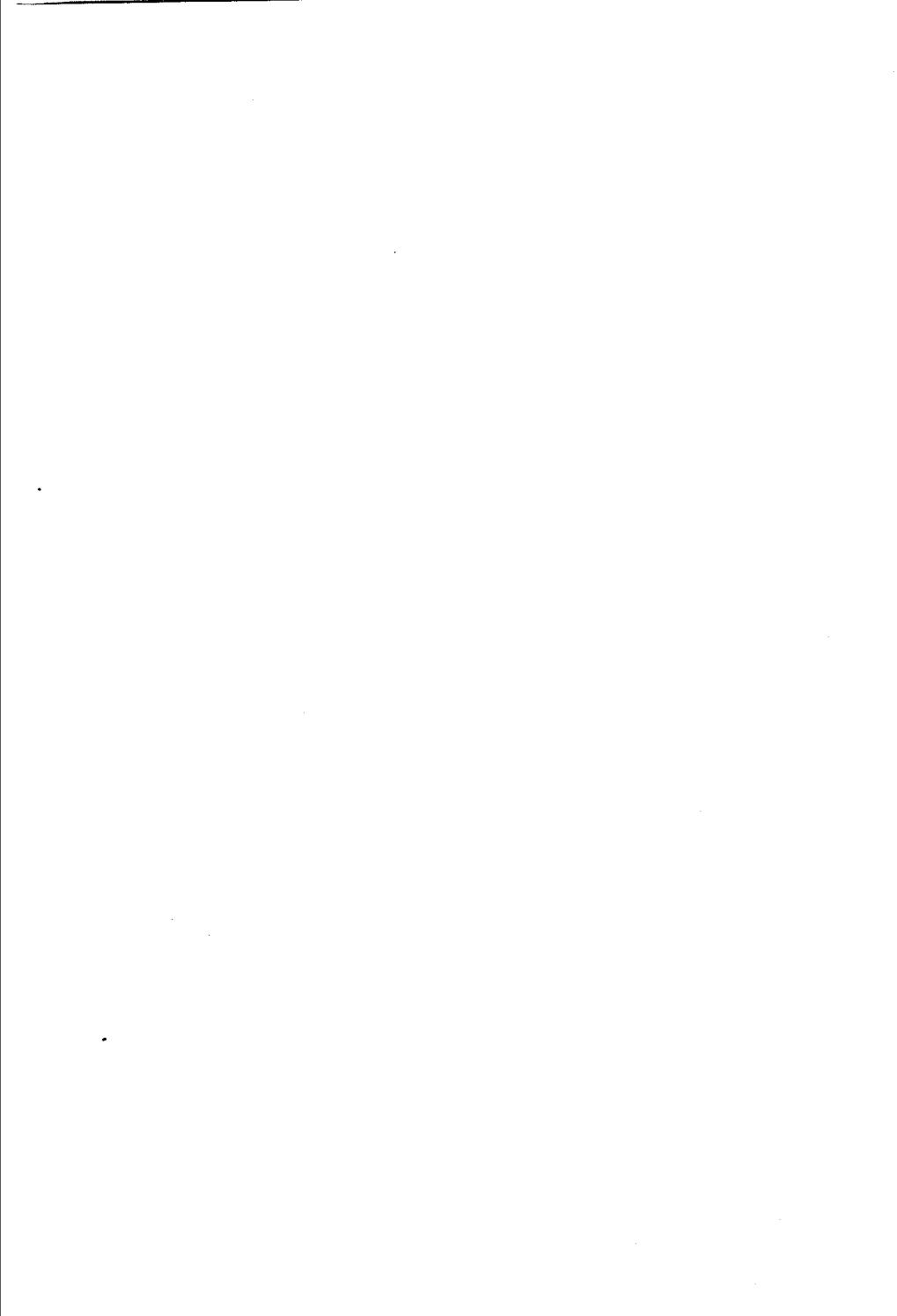
马小弥

两年前，我为台湾资深专栏女作家丹扉编了一个杂文集《热门话题集》，那是她的作品第一次在大陆问世。该书颇为畅销，转瞬间在书店就买不到了，可见读者之踊跃。现在我又为她编了《苦乐由己》、《快人快语》两册书，其中文章多为丹扉近作；短语由她本人从二十多部著作中摘取。应该说，这两本集子视角更广，文字更老练，思维也更深沉了。近年来她野鸽子一般天南海北到处奔跑，品味人生。多视角、多层次地以她特有的笔调，娓娓纵谈人的生、老、病、死；喜、怒、哀、乐；欲望、理想。她思想活泼，语言生动，信笔写来皆成文章。她不怕道出自己的心里话。正因为太坦诚了，读者往往觉得她幽默。她有 11 本集子被列为“幽默文集”。可是她自己说：“我若自认幽默，那才是真幽默啊！”

丹扉作为台湾《仕女》杂志的发行人，在文坛沃土上依然耕耘不已，从不懈怠。用她自己的话说：“只愿临老犹能不闭塞、更谦逊、求进步，”一股朝气动人。

第一辑

是耶？非耶？



○ 我向来认为自己心中的轻松舒适比别人眼中的新颖时髦更加重要。

○ 时髦的东西，能引人好奇，引人纳罕，但不一定能引人赞美。

○ 人的容貌与年龄是成正比例的，哪一个阶段的人就是哪一种容貌（虽说少数人小有差异，也不过是五十步与百步之距），一个人脸上的沧桑或风霜绝不是头发剪得短些就可以抵消的。我想纵然剪成乳儿型的短毛，怕也难挽狂澜于既倒。

○ 漂亮的小姐，巧笑倩兮，美目盼兮，人们很容易下意识便感到亲切有礼；而貌陋的女性，或笑或盼，都容易令人觉得吓煞人兮，变成了礼多人怪。这是天生的不平等，没办法啦。

○ 外在美像是珠宝店橱窗的陈列品，一看就让人觉得光彩夺目；内在美似是地层里的矿藏，总得费一番功夫它才能出土呈现。

○ 外在美会受时光的影响，岁月对这方面最为无情。内在美是较为持久的，我们一定要重视它。一个其貌不扬的人，不必自叹命薄，甚至产生不正常又气愤的心理，万一弄得外在内在都没有了，那才是最糟糕的事。

○ 所幸上帝尚算公平，他的确让内在美面对发狠的光阴，少蒙受一点威胁。

○ 有一些长得很美丽的人，却始终只能做陪衬的小配角，正是由于气质撑不起，以致起初可以“出类”，最终却不能“拔萃”。

○ 儿童时代，圆圆的孩儿面最可爱好玩，不料长大后往往成为“败笔”。

○ 男人时兴大花领带，公子哥儿系了诚多采多姿，瘪三老痞扎上就活似“现代卓别林”。男人发式有一阵兴宽大鬓脚，有人留了固然像煞中世纪洋伯爵，有人留了却只徒然对人作“人类的祖先是猴子”的提醒。

○ 撒娇也者，不唯本身须有适当的条件（无娇态者，撒起娇来说不定像撒野），同时还得有旗鼓相当的对象才会明白你在“用心良苦”。

○ 《乱世佳人》郝思嘉所穿的那种大篷裙，东方女子穿来，十有九个要被人当成是降落伞部队。

○ 古语说：“女为悦己者容”。有些女人却成了“女为涎己者容”，岂不是自招罪恶？

○ 女性的服饰，大概只看洋人怎么“流”，咱们就怎么“行”。

○ 女人的时潮装束趋于暴露性的，我猜是出于男设计师的手笔居多。男人那样设计，就有女人肯那样去穿，说起来，女人还是满听话的嘛。

○ 有一部非洲生活记录影片，有几句提到非洲女人穿上衣服的旁白：“脱光了，是玩具；穿上了，是自己。”暴露是不等于脱光，却有着“半玩具”的趋势。

○ 劳劳碌碌总比空空荡荡的好。

○ 如果人人都想去做孔子、孟子，那么谁来做老莱子呢？

○ “公开的秘密”并不等于“秘密的公开”。

○ 只见小刺，不见梁木固然不对；只伐梁木，不拔小刺，也不见得妥当。

○ 才华盖过个性的人会受青睐，个性远超才华的人必受抛弃。

○ 语云：“放下屠刀，立地成佛。”但是有的人把刀子丢了，立地还是只能成“狒”。

○ 大客厅中的豪华美术灯固好，但陋室中的粗泡菜坛也可以有一席之地吧？

- 幸运而合适的机会很难一而再。
- 可以放肆敢言，不要放胆要钱。
- 工业文明把世界变小了，却又似把我们日常要去的一些地方变远了。
- 人虽以能创造环境为贵，却以先能适应环境（并非同流合污）为宜。
- 不一定因为人家有，才去看齐；不一定因为人家无，便要放弃。
- 美德固然甚好，可惜往往是迟来的领悟。
- “人心吸引力”虽不如牛顿发现的“地心吸引力”那般有科学证据，却极富哲学真理。
- 用得恰到好处，弱点可变成优点。
- “心甘情愿”这几个字的含义太重要了，它代表了一种美妙的境界。
- 有资格“让”的人才真有份量，靠“让”而有所得的人算不得威风。

- 你以为随时都能做的事，居然就是随时都蹉跎过去。
- 没有运气是人生的弱点，却不是做人的缺点。
- 平凡而普遍的权利比少数特殊的权威重要。
- 大人物讲大话犹有地位声势可资衬托，小人物而强作无骨豪语则比儿童的棉花糖更塌得快。
- 朋友之间，当面夸背后损的事实我见过太多了。
- 如果当真要往“尊敬”二字去钻牛角尖的话，世界上有好多人恐怕都活不下去了。
- 师生之情加上故人之情，永远是天真而单纯的啊！
- “非份”就必然不快乐，以不快乐换来的代价再回头去寻求快乐，何如原本安份的快乐呢？
- 时下有很多人认为绅士风范已经落伍，而改口强调个人性格的表现；性格确实是不错的，但无论如何，不该是教人重性轻格吧？
- 虐待别人的人是一种病态，是自己不快乐力求补偿的象征，可惜这份困扰永远也得不到平衡。

- 倘若真的碰上死结，倒不如心情麻木些，因为对没有多大意义的俗事，麻木毕竟胜过敏感。
- 如果未认清对象便不忌生冷，时间和场合又不巧的话，本属别出心裁的话题自不免被当作怪论。
- 不可只想到你造就了人家，想想看，别人岂不也同样造就了你？
- 货物既贵贱难分，人只怕更是高低莫测。
- 相信比不相信要快乐一点。
- 奖券虽多属好意，至少让穷人也有个梦想的机会，但也可说是破坏了生活中的一部分宁静。
- 当面接受访问往往不会像秘密匿名作答那样诚实。
- 友情真是妨碍评论的一大因素……我们对陌生人才下意识比较狠心，批评起来也比较放心，说起好话来也比较不会有肉麻的感觉。
- 如果能多想想照片和名片之类的终究下落的话，也许有很多东西确实不必有那么多。
- 强者遭弱者修理才有喜剧效果。

- 人与人之间的恩怨授受，如果说的话，应该由受惠者自己说出来，不应该由施惠者本身对外宣扬。
- 圣经上说：“施比受更为有福。”此一“福”，该不是指的作威作福吧？
- 常闻有些父母责骂孩子纠纷时有“你不惹他，他就会来惹你吗？”之语，但按诸事实，你不惹人人来惹你的事情可多啦。
- 套一句时髦的广告语：“学琴的孩子不会变坏”，会敬礼的年轻人大概也不至于不可救药吧？
- 虚荣心与自卑感对小孩子都是伤害。
- 现代的年轻人比我们倔强，他们将来的代沟一定更大。
- 任性犯罪，伤害父母事小，伤了自己的一生事大。
- 年轻人在未能自立，尚须仰赖父母辛苦赚钱来培植的期间，理应刻苦耐劳。如果希望享乐，大可等到自立自给以后，爱怎么享就怎么享也不为晚。
- 少年人不要时时怨东怪西，辄将自己的恶劣诿为不良环境的必然结果或以为自己乃是时代的牺牲品。

○ 年轻人的傲气和豪语原可代表一种特殊的性格，唯须凭真实本领作为基础，否则傲气转眼就成泄气，豪语不过狂语罢了。

○ 我见过不少人在学生时代昂首扬气，后来做了老师只落得个垂头丧气。

○ 成人的嗜好，若建筑在自身尽过义务的报偿上，是可以享受“特权”的。

○ 有些孩子只是为了不吃眼前亏或表示孝顺，才在父母面前装出心服领悟的样子罢了。

○ “下对上”的孝顺，每每是一种迟来的觉悟；愈是当初不知孝顺的人，将来愈有动人的文章好写。

○ 刚进大学的毛头最自命不凡，时常唯恐别人不知道自己“人小学大”，所以对于挂校徽亮相——尤其在公共汽车上——最感得意。

○ 年轻人的想法多么天真，多少人在开头总想自创一格，打破陈规，于是充满朝气又不免稚气地开步，却在现实中碰上几鼻子灰后；渐渐地也就因循着朝前人的老路上去走了。

○ 人在年轻时较干脆义气，成家立业后则越来越现实功

利。

○ 真可惜一批一批的年轻人，自己到社会上很快就变坏，太多的人都把自己忘掉又赦免掉了。

○ 近年国民教育水准普遍提高，但许多年轻人反而比旧时代人物更加迷信，除了保留土的，还得加上洋的，我们中国人的精神负担太重了。

○ 伊索寓言中的龟兔赛跑，即使兔子不打瞌睡先跑到了终点，乌龟还不是爬得到吗？不拿第一也就是了。输给兔子并不等于输掉了一切。

○ 骂人最干脆简单，别的都太伤脑筋。

○ 在大庭广众之间，发脾气反而平白先显得理亏。

○ 爱的教育固可使一些顽石点头，但会遭到若干比顽石更混帐的破铜烂铁类嗤之以鼻，甚至将“爱”当作对方的弱点来加以利用和玩弄。

○ 古人所谓“传家之宝”的小东西，听起来仿佛历经多少年代的艰辛留存，其实搁在一边不动不用，弹指之间便是一生一世了。

○ 家属所给一位死者的陪葬物品，必是认为那些应属死